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IRCRAFT LEAS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48)

## 有關收購兩台飛機發動機的 須予披露交易

### 關於收購該等發動機之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 2022 年 6 月 23 日（交易時段後），訂約各方簽訂該協議，據此，Skylink Global 同意出讓，而 CALC Global 同意收購擁有該等發動機直接權益之特殊目的實體。

###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一個或以上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5% 但全部低於 25%，該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 14.22 條與之前交易合併計算）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的有關通知及刊登公告的規定。

### 關於收購該等發動機之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 2022 年 6 月 23 日（交易時段後），訂約各方簽訂該協議，據此，Skylink Global 同意出讓，而 CALC Global 同意收購擁有該等發動機直接權益之特殊目的實體。

日期：2022 年 6 月 23 日

訂約各方：

- (a) Skylink Global，為 ARI 之全資附屬公司，而 ARI 則為本公司之共同持有的實體；
- (b) CALC Global，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
- (c) 特殊目的實體。

**將予收購的資產：** 擁有該等發動機直接權益之特殊目的實體。

**代價：**

收購該等發動機的代價為 830 萬美元(相當於約 6,470 萬港元)，將由 CALC Global 於完成時支付。

根據從一家獨立評估公司取得該等發動機的連租約估值約為 910 萬美元(相當於約 7,090 萬港元)，CALC Global 應付予 Skylink Global 的代價為該等發動機估值經折讓後的價格，折讓幅度約 9%。

董事會認為，該等發動機的代價乃經考慮相關發動機的估值及該交易整體的條款及條件，以及參考市況後，根據本集團的商業慣例公平磋商釐定。

**完成：**

預期該協議將於 2022 年 6 月底前完成。

**資金來源：**

代價將透過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撥付，及／或透過本集團與銀行機構訂立的融資安排撥付。

**特殊目的實體的財務資料：**

以下為特殊目的實體於該交易前兩個財政年度的淨利潤：

財政年度	稅前淨利潤	稅後淨利潤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5,938 美元 (相當於約 124,157 港元)	11,954 美元 (相當於約 93,122 港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7,824 美元 (相當於約 60,949 港元)	5,868 美元 (相當於約 45,712 港元)

## 有關訂約各方的一般資料

CALC Global 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是領先的飛機全產業鏈解決方案供應商。業務範疇包括飛機經營性租賃、購後租回、飛機資產包交易和資產管理等常規業務，也涵蓋機隊規劃、機隊升級、飛機維護、維修及大修、飛機拆解再循環及航材銷售等創新且增值的服務。

於本公告日期，特殊目的實體為 Skylink Global 的全資附屬公司。特殊目的實體單一業務分別為租賃該等發動機。

Skylink Global 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為 ARI 的全資附屬公司。

ARI 由本公司、天悅國際有限公司（獨立第三方）、Friedmann Pacific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及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分別間接持有 48%、20%、18% 及 14%。因此，ARI 為本公司之共同持有的實體。

## 進行該交易的原因及益處

本集團具備飛機全產業鏈運營能力，飛機及其零部件（包括發動機）交易屬本集團的常規業務之一。通過進行該交易所取得的該等發動機現出租予一家海外航空公司客戶，且有合理回報，有助於本集團進一步豐富資產組合，擴大與相關海外航司客戶之合作業務範圍及深化長期合作關係，不斷提升飛機全產業鏈資產管理能力。

董事會已確認，(1)該交易由本公司在其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2)該交易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及(3)該交易的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一個或以上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5% 但全部低於 25%，該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 14.22 條與之前交易合併計算）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的有關通知及刊登公告的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該協議」	指 Skylink Global、CALC Global 及特殊目的實體於 2022 年 6 月 23 日簽訂的協議，據此，Skylink Global 同意出讓，而 CALC Global 同意收購擁有該等發動機直接權益之特殊目的實體
「ARI」	指 國際飛機再循環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共同持有的實體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CALC Global」	指 CALC Global Leasing Limited，一家於愛爾蘭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共同持有的實體」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 14A.27 條所賦予的涵義
「本公司」	指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Aircraft Leas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代價」	指 CALC Global 就收購特殊目的實體應付予 Skylink Global 的實際代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該等發動機」	指 兩台連租約 IAE V2533E-A5 系列飛機發動機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百分比率」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 14.07 條所賦予的涵義

「之前交易」	指 有關本公司按日期為 2021 年 9 月 24 日的四份飛機協議而收購的四架飛機。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 2021 年 9 月 24 日之公告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Skylink Global」	指 Skylink Global Leasing Limited，一家於愛爾蘭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 ARI 之全資附屬公司
「特殊目的實體」	指 Skylink 1-Aircraft Leasing Limited，一家於愛爾蘭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 Skylink Global 的全資附屬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該交易」	指 訂立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於本公告內，以美元為單位的金額乃按以下所示匯率換算為港元，但該等換算不應被理解為美元金額已經或應以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為港元或可予換算：1 美元=7.79 港元。

承董事會命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潘浩文

香港，2022 年 6 月 23 日

於本公告日期，(i)執行董事為趙威博士、潘浩文先生及劉晚亭女士；(ii)非執行董事為汪紅陽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仁鶴先生、卓盛泉先生及謝曉東博士。